

XIAOXUE YUWEN
KECHENG YU JIAOXUE DAOYIN

小学语文

课程与教学导引

刘华 编著

本书由扬州大学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XIAOXUE YUWEN

KECHENG YU JIAOXUE DAOYIN

小学语文 课程与教学导引

刘华 编著



江苏大学出版社

JIANGSU UNIVERSITY PRESS

镇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导引 / 刘华编著. —镇江：
江苏大学出版社, 2015. 2
ISBN 978-7-81130-920-1

I. ①小… II. ①刘… III. ①小学语文课—教学研究
IV. ①G623. 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33562 号

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导引

编 著/刘 华

责任编辑/米小鸽

出版发行/江苏大学出版社

地 址/江苏省镇江市梦溪园巷 30 号(邮编: 212003)

电 话/0511-84446464(传真)

网 址/http://press. ujs. edu. cn

排 版/镇江文苑制版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句容市排印厂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890 mm×1 240 mm 1/32

印 张/9.5

字 数/260 千字

版 次/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30-920-1

定 价/3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电话: 0511-84440882)



序

在新课程持续、深入推进的背景下,怎样才能尽快成长为一名卓越的小学语文教师?对于“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这门核心专业课程而言,它又如何最大限度地为每位追求卓越的准教师或教师的成长提供必要的营养和历练?这本《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导引》对上述问题的回应是引入注目的:它以新颖而科学的体例、实用而透辟的内容,赋予准教师或教师们小学语文教学实践的策略性知识、案例性知识;而这些恰恰是最接近教学实践能力和教学实践智慧的知识样态。获得并运用这样的策略性、案例性知识,或许就是成长为一名卓越小学语文教师的捷途。

这本教材以小学语文教师专业实践中的一项项相对独立的工作为编排线索,逐章阐述一名小学语文教师所面临的课程标准解读、教材分析与使用、教学设计、说课、授课、教学评价、教学研究等一系列工作的要领。这样编排的目的,是力求避免一般的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教材系统性的理论框架及论证体的表达方式——譬如逐章论述小学语文的课程性质、课程标准、教材、基本原则、识字写字教学、阅读教学、习作教学,等等;而对每一领域的教学,又逐一论述其意义、任务、策略、方法、过程,等等。这本教材独辟蹊径地将理论有机融入实践要领的阐述中——“如何实践”成为明线、主线,理论则作为实践的基础或依据,成了暗线、副线。例如,针对教学设计这项重要教学工作,作者提出要具有关于教学原则、教学策略、教学方法、教

学模式等一系列知识的准备。像教学原则、教学策略这些抽象的教学理论知识,不再是独立于实践、高高在上的存在,而是获得了实践中的恰当位置;这无疑会启发教师思考:理论如何与实践关联,如何将理论运用于实践。

教学实践是充满智慧和创造的。这不同于仅需运用程序性技能的一般技术工作。因而,这本教材在阐述每一项教学实践工作的要领时,往往借助于教学模式和教学案例。

教学模式以简约的形式表征教学实践活动的基本要素、关键特征及其根本联系。它是教学理论的具体化,也是教学实践的抽象化。借助教学模式,教师可以迅速抓住具体教学情境中的主要矛盾,并准确找到化解主要矛盾的关键。应该说,各种教材及文章中关于小学语文教学模式的论述并不少见。但杂乱、不系统,模式与模式之间交叉、重叠、关系不清是主要弊病。针对这种状况,本教材的作者搜集、整理大量优秀的、有代表性的教学方案或实录,从中概括、抽象相同或相异的要素,最终归纳出精要的几种逻辑上自洽、覆盖全面的教学模式或教学模式群。以小学语文教学阅读教学为例。作者找到两种分类方式——一种是以学生阅读的性质来划分,还有一种是以课文阅读以外要获得的迁移点来划分,最终将小学语文教学阅读教学归纳为问题探究型、体验表现型、阅读方法训练型、主题阅读型、以读促写型等五大教学模式群。每一模式群都有对应的操作流程或操作要领,从而为教师根据学生阅读的性质,根据课文阅读以外的迁移点,迅速有效地设计阅读教学活动提供了真正管用、好用的“钥匙”。

教学模式以外,是优秀的教学案例。这些案例不但具体诠释了教学模式的内涵,而且增添了流程或要领以外属于实践智慧的东西。因而,阅读这些教学案例不但可以帮助理解各种教学模式之确切含义,更可以获得如何创造性地开展教学实践的启发。日本著名教育学家佐藤学认为,教师的实践知识主要是关于教学案例的知识。这些优秀的教学案例,就像一个个优质基因一样,将催生出无限美好的教学境界。

这还是一本“学习者友好型”和“教师友好型”教材。它鼓励研究性学习和研究性教学：每章开头都列有“研究性学习任务”和“研究性学习资源”，提示学习者利用这些资源对本章中的重点内容进行自主思考和探究；有些章节穿插“相关知识点链接”和“拓展与思考”——前者提供研究性学习必要的知识基础，后者启发学习者进一步做拓展性研究；每章最后都附有“研究与应用”，所设置的应用性问题或任务都具有相当程度的开放性和研究性。这样编排，会使学习成为真正建构性的——学习者基于自身的经验，审慎思考、深入探索，从而获得真正内化的知识，获得可灵活运用于实践的知识。这样编排，会使学习最终朝向创造性教学实践——学习者借助教学的策略性、案例性知识，以研究的态度对待教学中的真实问题或任务，从而开启教学的创造性实践之门。



2015年1月

(作者系扬州大学基础教育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目录

第一章 “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解读 /001

- 第一节 语文课程标准(教学大纲)概述 /002
- 第二节 关于语文课程性质的论述 /012
- 第三节 关于语文课程的基本理念 /014
- 第四节 关于语文课程目标与内容的规定 /019

第二章 现行小学语文教科书分析与使用 /027

-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科书分析与使用概述 /028
- 第二节 人教版小学语文教科书分析 /033
- 第三节 苏教版小学语文教科书分析 /045

第三章 小学语文教学设计（一） /055

-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学设计概观及知识准备 /056
- 第二节 小学语文识字、写字教学设计 /067
- 第三节 小学语文阅读教学设计 /093

第四章 小学语文教学设计（二） /137

- 第一节 小学语文习作教学设计 /138
- 第二节 小学语文口语交际教学设计 /172
- 第三节 小学语文综合性学习教学设计 /188

第五章 小学语文教学实践 /209

第一节 小学语文说课 /210

第二节 小学语文授课 /223

第六章 小学语文教学评价 /241

第一节 小学语文学习质量评价 /242

第二节 小学语文授课质量评价 /260

第七章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 /277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的主要环节 /278

第二节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案例及评析 /284

主要参考文献 /295

研究性学习任务

1. 探究现行“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的研制背景及内容框架。
2. 探究、阐释语文课程的性质及基本理念。
3. 分析义务教育语文课程学段目标与内容设置的整体性与阶段性。

研究性学习资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200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11)》,2011年

巢宗祺:《语文课程标准解读》,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

刘华:《小学语文课程60年(1949—2009)》,吉林出版集团,2011年

潘洪建,刘华,蔡澄:《课程与教学论基础》,江苏大学出版社,2012年

第一节 语文课程标准(教学大纲)概述

一、课程标准的含义及作用

课程标准是根据课程计划或课程方案,以纲要形式规定某课程所要实现的目标、所涉及的内容领域等的指导性文件(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很长一段历史时期,这一指导性文件叫作“教学大纲”,2001年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以来,又改称为“课程标准”)。它是对单科课程的总体设计,通常包括课程性质、基本理念等的阐释,课程目标、课程内容标准的规定,以及教材编写、教学、评价等工作的建议或指导。

课程标准最为核心的内容是课程目标,是对学生在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后应该知道什么和能做什么(*what students should know and be able to do*)的界定和表述。如我国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指出:国家课程标准“应体现国家对不同阶段的学生在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方面的基本要求”。课程标准一般由国家或地区的教育主管部门发布,实际上反映了这个国家或地区对学生学习结果的期望,具有权威性和强制性。课程标准通常包括几种具有内在关联的标准,主要有内容标准(划定学习领域)和表现标准(规定学生在某领域应达到的水平)。

正因为课程标准是一个国家或地区对学生学习结果的强制性规定,所以它实质上是该门课程开发与实施主要和直接的依据。纲要就指出:国家课程标准是教材编写、教学、评估和考试命题的依据,是国家管理和评价课程的基础。

对于小学语文教师而言,现行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是开展教

学工作最直接、最重要的依据。这主要表现为制订教学目标必须参照课程标准中的总目标和学段目标；设计和开展教学活动必须体现课程标准中的基本理念，灵活采纳课程标准中的“教学建议”；进行教学评价必须反映课程标准中“评价建议”的要求。

⇒ 相关知识点链接

课程目标：学生课程学习应达到的结果及其程度要求。课程目标直接受教育目的和培养目标制约，是教育目的和培养目标在一门学科中的具体化。课程目标是指导课程设置、编排、实施和评价的准则，也是课程自身性质和理念的具体体现。

内容标准：课程目标中对学生所学习的内容领域或者行为所指向的对象领域的规定。

表现标准：课程目标中对学生应表现出来的行为的要求，通常以行为目标的形式陈述。

二、新中国成立后小学语文课程标准（教学大纲）的演进

（一）1950年《小学语文课程暂行标准（草案）》

该草案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部执行时间较长的小学语文课程法规。它首次以课程法规的形式，正式确立了“语文”这一学科名称，以强调口头语言与书面语言学习的统一。

⇒ 相关知识点链接

语文学科名称的含义

叶圣陶说：“什么叫语文？平常说的话叫口头语言，写到纸面上叫书面语言。语就是口头语言，文就是书面语言。把口头语言和书面语言连在一起说，就叫语言。”（《文汇报》1963年10月15日）“彼时同人之意，以为口头为‘语’，书面为‘文’，文本于语，不可偏指，故合言之。亦见此学科‘听’‘说’‘读’‘写’宜并重。诵习课本，练习

作文，固为读写之事，而苟忽于‘听’‘说’，不注意训练，则读写之成效亦将减损。”（《答滕万林信》1964年2月1日）

这一草案规定了四项课程目标，包括：

一、使儿童通过以儿童文学为主要形式的普通语体文的学习、理解，能独立、顺利地欣赏民族的大众的文学，阅读通俗的报纸、杂志和科学书籍。

二、使儿童通过说话、写作的研究、练习，能正确地用普通话和语体文表达思想感情。

三、使儿童通过写字的研究、练习，能正确、迅速地书写正书和常用的行书。

四、使儿童通过普通话和语体文并联系各科的学习，能获得初步的自然史底常识，并具有爱国主义思想和国民公德。

这里既有阅读、说话、写作等语言运用能力方面的要求，也有知识获得、思想道德发展等方面的要求，反映了语言作为形式与内容统一的本质，也反映了特定时代总体的教育目的。此外，该目标系统突出了儿童文学作品的阅读、说话的研究和练习，以及写字的研究与练习，也是值得注意的。不过，该目标系统也比较笼统，没有具体描述阅读理解、说话写作应达到什么样的程度。

在课程目标以外，该草案还包括“教材大纲”与“教学要点”两个部分，分别对课程内容、教材编选和教学方法做出比较详细的规定。其中，“教材大纲”是从阅读、写话、写字等三个方面规定课程内容的。这里之所以用“写话”来指称小学的说话、写作活动，一是强调小学生“写作”的实质是“写话”，是用笔“说话”；二是强调“文”与“语”的统一，口里“说什么”笔下就“写什么”，口里“怎么说”笔下就“怎么写”。

（二）1956年《小学语文教学大纲（草案）》

这部教学大纲是在学习苏联教育理论和经验的热潮中诞生的。李伯棠先生认为它是学习苏联小学阅读教学的理论和经验的产物。崔峦先生认为，它是迄今为止最详尽的一部大纲，也是要求偏高的一

部大纲,其中汉语教学更为突出。它朝着语文教学的科学化迈出了可喜的一步,功不可没。

这部大纲比较全面地阐述了小学语文科的教学任务,把提高听说读写能力作为基本任务,而把思想政治、道德、审美等方面素质发展作为一般任务。

小学语文科的基本任务是发展儿童语言——提高儿童理解语言的能力和运用语言的能力。分开来说:

(一) 提高儿童听的能力。能够听懂普通话。听人说话,听人演讲、报告,都能够了解对方的意思,能够抓住要点,能扼要转述。

(二) 提高儿童说的能力。能够说普通话。对个人或公众,能够说出自己的意思,口齿清楚,意思明确,有条理,不啰嗦,让人一听就懂。

(三) 提高儿童读的能力。能够阅读程度适合的书籍、报刊和文件,了解读物的内容,领会读物的基本思想,并且能够用普通话朗读,能够扼要复述。

(四) 提高儿童写的能力。能够写短篇的文章,能够写工作和生活需要用的文件,都写得有内容、有条理。

小学语文还要在发展儿童语言的工作当中完成下面的任务:

1. 树立对社会主义的信心。
2. 树立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基础。
3. 培养共产主义道德。
4. 培养爱美的情感和审美的能力。
5. 培养对本族语言的热爱。

这部大纲的一大特色是以汉语和文学分科教学的思想为指导。它将“汉语”(包括语音、词汇、语法、文字和标点符号等五项)提出来,作为与“阅读”“作文”“写字”并列的教学内容(除第一、二学年与阅读教学合并开课以外,从第三学年起,每周单独设立两节汉语课)。这样安排的目的是进行系统的汉语知识教学,“让儿童认识一些基本的语言规律,自觉地掌握这些规律”。比起以往分散式的、随

机式的汉语知识教学,这样的一种课程和教学安排显然对儿童更好、更快地习得语言规律(其实是语言规范)更为有利。但问题是,将汉语课单列出来,同时又要保持它与阅读课、写作课及写字课的有机联系,确保它的实践性,以及对儿童心理的适切性,对于课程的开发者、实施者而言,不啻为一项巨大的挑战。后来的事实表明,难以成功地应对这一挑战,也是汉语、文学分科教学改革推行仅仅两年即告终止的重要原因之一。

(三) 1963年《全日制小学语文教学大纲(草案)》

这部大纲针对前一段时期语文教学实践中“把语文课讲成文学课或者政治课”的弊病,强调贯彻“思想内容和语言文字不可分割的原则”——“不应该脱离文章的词句篇章,架空地分析思想内容;也不应该不管文章的思想内容,单纯地讲解词句篇章”。

这部大纲明确指出:语文是“学好各门知识和从事各种工作的基本工具”,语文教学的目的就是“教学生正确地理解和运用祖国的语言文字,使他们具有初步的阅读能力和写作能力”,即掌握语文这一最基本的工具。具体要求是“使学生认识3500个常用汉字;学会汉语拼音,作为识字的辅助工具;掌握常用的词汇;流利地诵读课文,并且能够背诵教师指定的一部分课文;字写得端正;会写一般的记叙文和应用文,语句通顺,注意不写错别字,会用标点符号”。

为了有效达成语文教学“掌握语言工具”的目的,大纲特别强调对学生进行识字、写字、用词、造句和篇章结构等语言基本训练,强调学生通过多读多练完成这些训练,强调“对学生严格要求,树立勤学苦练的风气”。大纲明确要求,“语文教学要进行大量的练习作业,这些练习作业编在课本里,有课文后的练习,有单元后的练习,教师还可以根据学生的具体情况,适当补充”。此外,大纲针对语文教材建设混乱的现象,不仅明确了课本的选材标准,而且统一规定了入选课文的篇目;针对提高人民群众读写能力的紧迫要求,把读写放在突出位置,相对忽视听说能力的培养;等等。这都体现了该大纲务实的特点。不过,在解决一些现实问题的同时,这些提法或做法也引发了

另一些问题,如训练的机械化、课本的划一化、听说训练不足等。

(四) 1978年《全日制十年制学校小学语文教学大纲(试行草案)》

这部教学大纲是教育事业拨乱反正、语文教学正本清源的结果。整部大纲贯穿了思想教育和语文教学的辩证统一的思想。它开宗明义指出小学语文的学科特点是“思想教育和语文教学的辩证统一”,因而,在语文教学中,“教师要在培养学生读写能力的过程中,注意课文的思想内容与表现形式的内在联系,正确地进行思想教育和语文教学”。在阅读部分谈到讲解课文时,提出:“教师要指导学生自觉地通过语言文字,正确理解课文的思想内容;并在理解思想内容的基础上,指导学生逐步学会怎样看书和作文。”在作文部分又指出:“作文是学生思想水平和文字表达能力的具体体现”,因而,“作文教学既要培养学生用词造句、布局谋篇的能力,又要培养学生观察事物、分析事物的能力”。

在教学目的上,大纲规定“小学语文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生的识字、看书、作文的能力,初步培养准确、鲜明、生动的文风”。具体的教学要求是:

使学生掌握常用汉字,初步打好阅读和写作的基础。1. 学会汉语拼音,以帮助识字和学习普通话;2. 学会常用汉字3000个左右,掌握常用的词汇;3. 学用铅笔、钢笔写字,学习写毛笔字;4. 学会查字典;5. 能听懂普通话,听人讲话能抓住主要意思;6. 能说普通话,能当众说清楚自己的意思;7. 能读懂适合少年儿童阅读的书报,理解主要内容,有初步的分析能力;8. 会写简短的记叙文和常用的应用文,做到思想健康、中心明确、内容具体、条理清楚、语句通顺、书写工整,注意不写错别字,会用常用的标点符号。

这部大纲特别重视在语文教学中发展学生的智力,如观察能力、形象思维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等。它强调“有感情的朗读能发展学生形象思维的能力”,“复述可以培养学生的口头表达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概括段落大意“实际上就是把整篇课文概括成一个简单的写作提纲”,是一种“逻辑训练”。它还要求改进教学方法,启发学生

积极思维。如基础训练“要能启发学生思维,引起学生的兴趣,发挥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要安排一点有关语法、修辞的练习,要有意识地进行逻辑训练”;教学时要“废止注入式,采用启发式”,“发挥学生的主动精神”,“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自觉性,启发学生开动脑筋,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强调培养自学能力和自学习惯是这部大纲的又一个重要特点。大纲规定,教材应由讲读课文、阅读课文和独立阅读课文三类组成。“对阅读课文,教师只要指导学生怎样阅读,不必费很多时间去讲;对独立阅读的课文,教师要放手让学生自己去阅读,读后适当检查阅读效果。”此外,教师还要重视学生的课外学习,加强课外阅读,鼓励课外习作。在自学习惯的培养方面,大纲指出,“要着重培养使用工具书的习惯,预习和复习的习惯,认真完成作业的习惯,经常看书报和听广播的习惯”。

(五) 1986 年《全日制小学语文教学大纲》

这部大纲是在 1978 年大纲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其修订主要集中于以下方面:明确语文课程的性质;适当降低难度、减轻学生负担;教学要求进一步具体化等。

首先,大纲明确指出:“小学语文是基础教育中的一门重要学科,不仅具有工具性,而且有很强的思想性,对于贯彻教育方针,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适当加强劳动教育,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有着重要意义。”这一表述不仅肯定了语文学科的工具性,而且强调其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正确反映了语言文字与思想感情的辩证统一关系。

其次,大纲规定小学语文的教学目的是“培养学生的识字、听话、说话、阅读、作文的能力和良好的学习习惯,并在语言文字训练的过程中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并从语言文字训练、思想品德教育两个方面具体规定了小学语文教学总的要求。这些规定不仅全面表述了小学语文教学的目的和要求,而且明确了语言文字训练与思想品德

教育两者之间相互渗透的关系。

再次,该大纲调整、补充了原来的“各年级的具体教学要求”,使之更加全面、明确、具体。它从汉语拼音、识字、写字、查字典、听话、说话、阅读和作文等八个方面具体明确各年级的教学要求,使各年级的要求之间形成既有阶段性又有连续性的、螺旋式上升的梯度。

最后,适当降低识字教学难度。大纲将原来的“学会常用汉字3000个左右”改为“使学生认识常用汉字3000个左右,其中要求掌握2500个左右”。这里“学会”与“掌握”意思相同,都是指达到会读、会认、会写、会用的要求;而“认识”仅达到会读、会认的要求。

(六) 1992年《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语文教学大纲(试行)》

这是基于1986年《义务教育法》制定、颁布的首部小学语文教学大纲。“着眼于民族素质的培养,为提高中华民族的素质切切实实做好基础的工作,是这部大纲最显著的特点。”^①

首先,在教学目的上更加全面。该大纲提出的教学目的是:“指导学生正确地理解和运用祖国的语言文字,使学生具有初步的听说读写能力;在听说读写训练的过程中,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道德品质教育,发展学生的智力,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这里不仅列出了“语言文字训练”“思想教育”两方面的目的,还突出了“一般发展”的目的,这是与以往几部大纲不同的地方。不仅如此,在一般发展方面,这部大纲既有发展智力的要求——锻炼观察、思维、想象、记忆的能力,又有非智力因素培养的要求——养成良好的意志品格和学习习惯。

其次,适当降低教学要求。这主要包括:(1)适当减少识字量。1978年大纲要求小学阶段“学会常用汉字3000个左右”,1986年大纲规定“认识常用汉字3000个左右,其中要求掌握2500个左右”,而这部大纲调整为“学会常用汉字2500个左右”。(2)适当降低作文

^① 陈国雄,崔峦:《关于〈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语文教学大纲(试用)〉的说明》,《课程·教材·教法》,1992年第6期。